证券代码：603815 证券简称：交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1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和《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规定，将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交建股份）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555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99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 5.14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5,648.60 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 5,211.23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 20,437.37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9 年 10 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9]7676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2020 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1）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前，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1,947.40 万元，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947.40 万元；（2）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为 148.22 万元；（3）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 3,000.00 万元；（4）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 22.34 万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为 17,279.19 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 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0,279.19 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 158.18 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 37.4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合计为 195.58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19 年 10 月 11 日，本公司连同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城建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城建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9 年 10 月 15 日，本公司连同国元证券分别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以下简称“广发银行合肥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北城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北城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南七支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南七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在工商银行城建支行、广发银行合肥分行、中国银行北城支行和中信银行南七支行分别开设了账号为 1302011729200078828，955088005714790078 0，188754276423 和 8112301011800548226 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20 年 10 月，公司披露了《关于更换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承接国元证券对公司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鉴于保荐机构的变更，公司与新聘请的保荐机构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存放账户及用途未发生变化。三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工商银行城建支行	1302011729200078828	30,812.55
广发银行合肥分行	955088005714790078 0	11,518.15
中国银行北城支行	188754276423	1,900,140.32
中信银行南七支行	8112301011800548226	13,316.63
合 计		1,955,787.65

三、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合计 2,095.62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17,279.19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有效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已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上进行了预先投入，截至 2019 年 10 月 15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1,947.40 万元。

2020 年 4 月 9 日，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947.40 万元。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 年 4 月 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 3,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1 年 4 月 7 日，公司已按承诺将 3,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2.调整募投项目部分购置设备情况

2020 年 3 月 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购置施工机械设备项目”部分购置设备的议案》，同意在不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合理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购置施工机械设备项目”部分购置设备。2020 年 3 月 19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本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鉴证报告认为，交建股份 2020 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交建股份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针对本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关于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专项核查报告认为，交建股份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制度》、《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实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6 日

公告附件

（一）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附表 1：

202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0,437.3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95.6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279.1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承诺投入金额(1)	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应说明情况
购置施工机械设备项目	无	5,435.00	—	5,435.00	1,947.40	2,265.40	-3,169.60	41.68%	—	—	—	否	
补充公路、市政基础设施施工业务运营资金	无	15,002.37	—	15,002.37	148.22	15,013.79	11.42	100.08%	—	—	—	否	
合计	—	20,437.37	—	20,437.37	2,095.62	17,279.19	-3,158.18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已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 1,947.40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 年 4 月 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 3,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没有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和募投项目的实施。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为 17,279.19 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 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0,279.19 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 158.18 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 37.4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合计为 195.58 万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

证券代码：603815 证券简称：交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7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4 月 6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在公司 20 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屈晓蕾女士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程序合法。

一、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审核并通过如下事项：

1、审议通过《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同意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同意公司关于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方案。

本议案监事周春阳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同意公司根据 2021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公司及其下属全资公司、控股公司 2021 年度拟向银行等申请办理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综合授信。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承兑汇票、贴现、信用证、押汇、保函、代付、保理等。授信额度将根据实际情况各银行共同使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由公司、合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可以循环使用。本次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将根据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在授信额度内以各金融机构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同意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为公司提供各项审计及相关服务。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监事会审议，同意公司根据 2018 年 12 月 7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 -- 租赁＞的通知》要求，对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二、备查文件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3815 证券简称：交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9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亦未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也未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或被控制。

● 需要提请投资者注意的其他事项：无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审计委员会意见

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日常经营所需，关联交易的定价公平合理，交易价格为市场公允价格。上述关联交易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亦未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也未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或被控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事前意见及独立意见

事前意见：公司独立董事事先认真审阅了《关于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以及关联交易的相关资料，并就相关事宜和关注的问题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深入的探讨，认为议案所述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日常经营发生，并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同意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进行审议，关联董事需要回避表决。

独立意见：公司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均系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活动所需，有利于保证公司的正常运营，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条件公平合理，没有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项议案前取得了我们的事前认可。该事项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和《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因此，我们同意《关于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3、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4 月 16 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俞红华、何林海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4、监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监事会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以 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监事周春阳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关于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方案。

（一）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预计发生额	实际发生额
承租及其他服务	合肥汇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租赁房产	199.72	190.21
	安徽天路公路服务有限公司	租赁房产	22.86	22.86
	安徽欧力电器有限公司	租赁房产	11.67	4.18
	祥源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支付物业管理费、水电费、停车费	75.00	62.11
	合肥汇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支付餐费	50.00	40.21
	安徽欧力电器有限公司	支付水电费	2.00	0.36
采购商品	祥源茶业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茶叶	130.00	96.57
	其他关联方	零星采购	0	10.06
合计		-	491.25	426.56

（二）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根据公司 2021 年经营计划，拟提请董事会审批累计发生额不超过 1,914.00 万元的日常关联交易，未超过 3,000 万元并且不超过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合并会计报表净资产的 5%，因此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预计发生额
向关联方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安徽祥源城市更新有限公司	提供设计服务	130.00
	安徽祥源旅游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提供设计服务	65.00
	阜南县城北祥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设计服务	50.00
	祥源花世界生态文化旅游区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基础设施建设	900.00
	绍兴市祥源绿信置业有限公司	提供基础设施建设	300.00
向关联方承租	合肥汇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租赁房产	191.00
	安徽天路公路服务有限公司	租赁房产	23.00
	安徽欧力电器有限公司	租赁房产	5.00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或服务	祥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子公司	零星采购	130
	祥源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支付物业管理费、水电费、停车费	70.00
	合肥汇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员工伙食费	50.00
合计		-	1,914.00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上述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以上关联交易的交易价格均以市场公允价格执行。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安徽祥源城市更新有限公司

安徽祥源城市更新有限公司系交建股份控股股东间接控制 100.00%的关联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安徽祥源城市更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焦倩倩
住所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西路 1213 号祥源文化旅游城文化旅游展示中心 0 室
注册资本	25,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16 日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经营，商业运营管理，物业管理，房屋租赁与经营，装饰工程，建筑材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安徽祥源旅游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安徽祥源旅游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系交建股份控股股东间接控制 100.00%的关联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安徽祥源旅游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常宇
住所	合肥市庐阳区濉溪路 310 号翡丽时代广场商业综合楼 A 座 21 楼 2101 室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3 年 3 月 27 日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旅游项目策划；文化项目策划；地产策划；建筑智能化系统开发与建设；建筑装饰工程；装修装潢工程；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阜南县城北祥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阜南县城北祥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系交建股份控股股东间接控制 51.00%的关联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阜南县城北祥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焦倩倩
住所	安徽省阜阳市阜南县经济开发区府后路 23 号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8 年 11 月 12 日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经营，旅游景点开发经营，商业运营管理，酒店管理，园林绿化，文化艺术交流咨询服务，物业管理服务，不动产租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祥源花世界生态文化旅游区开发有限公司

祥源花世界生态文化旅游区开发有限公司系交建股份控股股东直接加间接控制 80.00%的关联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祥源花世界生态文化旅游区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沈保山
住所	安徽省合肥市肥西县金寨南路 8 号祥源花世界花立方展示中心 101 室
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4 年 6 月 24 日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项目投资与资产管理，房地产开发经营，旅游景点开发经营，商业运营管理，酒店经营管理，水上娱乐设施建设，文化艺术交流咨询服务，物业服务，不动产租赁与经营，投资信息咨询服务，现代农业技术开发、研究、转让，旅游文化活动运营策划，自然科普教育宣传及配套产品开发与销售，自然科普教育基地开发与建设，青少年教育活动拓展服务，研学旅行及配套礼品开发与销售，摄影摄像基地开发与建设，互联网电商平台运营管理，旅游产品，园艺产品互联网销售，旅游纪念品、工艺品销售，花卉、林木、蔬菜、水果、草坪种植栽培及生产销售，种子、种苗科研开发与生产销售，园艺产品，园艺用品，花园家具，花园工具生产销售，餐饮，西餐，预包装食品服务兼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五）绍兴市祥源绿信置业有限公司

绍兴市祥源绿信置业有限公司系交建股份控股股东间接控制 100.00%的关联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绍兴市祥源绿信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瑜
住所	绍兴市迪荡新城崇贤街 5 号 1001-4 室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4 年 4 月 25 日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销售：建筑材料；自有房屋租赁及管理。

（六）合肥汇博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汇博商业管理有限公司系交建股份控股股东间接控制 100%的关联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合肥汇博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沈保山
住所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濉溪路 310 号翡丽时代广场商业综合楼 A-605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7 年 10 月 19 日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商业运营管理；物业管理；建材销售；房屋租赁。

（七）安徽天路公路服务有限公司

安徽天路公路服务有限公司系交建股份控股股东间接控制 100%的关联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安徽天路公路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俞水祥
住所	安徽省合肥市界首路 12 号
注册资本	57 万元
成立日期	1988 年 4 月 24 日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路标生产；服装鞋帽，汽车配件零售；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八）安徽欧力电器有限公司

安徽欧力电器有限公司系交建股份控股股东直接持股 100.00%的关联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安徽欧力电器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孙先祥
住所	安徽省合肥市新站试验区新站工业园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6 年 4 月 19 日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冷冻箱，冷藏箱，电子酒柜及系列小家用电器及其配件，电机，仪器仪表，机械模具制造，销售；金属表面处理业务。

（九）祥源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祥源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系交建股份控股股东直接加间接控制 100.00%的关联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祥源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戴帮勇
住所	合肥市庐阳区濉溪路 310 号翡丽时代广场商业综合楼 A-1801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4 年 11 月 4 日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物业管理，咨询，建筑装潢；家政服务，保洁服务，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日用百货，粮油销售(除专项许可)，家用电器，家居饰品，花卉销售，通讯器材销售，场地租赁，停车服务；房地产经纪，楼盘营销策划，劳务中介，仓储服务(除危险品)；农贸市场管理，商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十）祥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祥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系交建股份控股股东，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祥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俞发祥
住所	绍兴市迪荡新城汇金大厦十楼
注册资本	9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2 年 04 月 29 日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市场设施开发与服务；旅游开发及投资；批发、零售；家用电器及配件、电子产品及配件、机电设备及配件；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上市关联交易主要内容为公司及子公司向祥源控股及其所属下属子公司提供设计和基础设施建设服务，承租办公场地，零星商品和劳务采购等。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所进行的关联交易以自愿、公平、等价有偿、诚实信用的原则进行，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具体关联交易协议在实际采购或服务发生时签署。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日常经营所需，关联交易的定价公平合理，交易价格为市场公允价格。公司向关联方提供设计和基础设施建设服务，以市场价为基础，在同等条件下，可以形成一定收益，不会损害公司利益；向关联方承租办公场地及零星商品和劳务采购，以合理的成本获得相应办公场地、产品和服务，有利于保障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上述关联交易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亦未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也未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或被控制。

特此公告。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0 日

报备文件

（一）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三）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五）华安证券关于交建股份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证券代码：603815 证券简称：交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0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次授信额度：公司及子公司预计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

●审议情况：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交建股份”）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就公司 2021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事宜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 2021 年度发展计划，结合公司投资战略部署，公司及其下属全资公司、控股公司 2021 年度拟向银行等申请办理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综合授信，以随时满足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融资要求。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承兑汇票、贴现、信用证、押汇、保函、代付、保理等。授信额度将根据实际情况各银行共同使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由公司、合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可以循环使用。

本次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将根据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在授信额度内以各金融机构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考虑到不断变化的金融市场环境，董事会在股东大会审核通过后将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在报经批准的上述授信额度内，签署相关融资法律文件。该额度有效期自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额度有效期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 2021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发表了独立意见，该议案是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并结合公司银行借款额度制定，符合公司的经营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特此公告。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3815 证券简称：交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2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财政部修订的相关会计准则作出的调整，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亦不会导致本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交建股份”）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现就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背景和原因

2018 年 12 月 7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 -- 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二）会计政策变更日期

根据规定，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并对公司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三）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 2006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 -- 租赁》及其相关规定。

（四）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 -- 租赁》。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要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如下：

1、新租赁准则下，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承租人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认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监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审查意见

公司监事会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 2018 年 12 月 7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 -- 租赁＞的通知》要求，对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四、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公司对部分会计政策进行变更，使公司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特此公告。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3815 证券简称：交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4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5 月 10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